

水利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

2024 年,县水利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上级业务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县人大、政协的有力监督和县政府政务信息管理部门的精心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全国、省、市、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逐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着力规范梳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努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平台,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健康发展。现将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024 年互助县水利局通过互助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公告 30 条、在互助水利微信公众号发布动态(含转发信息)45 条、回复县长信箱 5 条,答复 12345 政府热线 624 条。充分利用公示栏、世界水周宣传活动等方式进行政务公开,积极拓展宣传渠道。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4 年度,我局未收到公众申请要求公开的其它方面政府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4 年度,我局未发生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申诉。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42.9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年度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本年度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

一是对一些政策法规的公开、普及、宣传力度不够；二是我局在政府信息平台上主动公开的内容、数量、范围等与全县人民群众的需求还存在差距。

(二)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一步健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机制,落实责任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常态长效运行。一是多渠道公开。在把县政府网站作为互助县水利局政务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同时,按照便民、实用、有效的原则,对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按时进行公开,并在互助县水利局公众号(互助水利)、互助县河湖长制公众号、互助县防汛抗旱服务中心等平台上对我局的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和最新的法律法规等信息进行公开。二是进一步细化完善我局的

各项规章制度，规范信息公开流程，落实监督审核责任，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高效。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及时制作各种宣传视频和信息简报，加大对互助水利工作的宣传，并结合青海干部网络、法宣在线、学习强国等网络学习及“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宣传活动，使广大群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参与信息公开、利用信息公开，为高质量生活提供更多的便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